



N 央视新闻 澎拜新闻

3月28日,据北京海淀检察院消息:一男子3年隔空猥亵40多名未成年人获顶格量刑。



建隆漫画

顶格量刑 男子隔空猥亵40多名未成年人

男子隔空猥亵 获刑15年

舒某,男,1998年生,案发前无业。2019年—2022年间,舒某以追求性刺激为目的,通过网络平台主动结识多名7岁—14岁未成年被害人,并通过网络诱骗、胁迫被害人向

其发送裸露隐私部位、洗澡、自慰等私密照片、视频供其观看,并在互联网上发布或向他人传播。

海淀区检察院以舒某涉嫌猥亵儿童罪、强制猥亵罪向海淀区法院提起

公诉,因舒某猥亵儿童众多,且猥亵手段恶劣,建议对其以猥亵儿童罪顶格量刑有期徒刑十五年、强制猥亵罪量刑有期徒刑一年。

海淀区法院依法判

决舒某犯猥亵儿童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犯强制猥亵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五年六个月,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多名孩子受伤害 无人报案

不能说的秘密,为何又是必须说的话题?今天来关注一种侵害未成年人的新型犯罪——隔空猥亵。现实生活中二三十岁的成年人,在互联网上摇身一变,伪装成可以无话不谈的贴心闺蜜,诱骗未成年人,索要他们身体隐私部位的照片和视频。一旦孩子遭受侵害,将会是一个家庭的

伤,更是社会的痛。

然而,在北京市海淀区检察机关办理的一起这样的案件中,所有的被害人没有一人报警,这是他们受到伤害后,不愿提及的秘密。但是,根据最高检公布的数据和典型案例,这样的犯罪并不是个案。如何严厉打击这类犯罪?家长和孩子怎么做,才能避免再受到这

样的伤害?在充分保护被害人隐私的前提下,记者对办理这起案件的检察官进行了采访。

在民警和检察官打电话劝说一名被害人家长配合取证的过程中,接电话的是其母亲,她知道自己孩子的遭遇后,没有选择报警,她甚至连孩子的父亲都不敢告诉。这名母亲希望这件事到

此为止,永远不要再提及。

为了收集犯罪嫌疑人的罪证,让他受到应有的惩罚,在充分保护这些被害人隐私前提下,民警和检察官耐心地劝说家长,开展取证工作。

这名被母亲藏起来的孩子,究竟有什么样的遭遇呢?事情还要从2022年8月说起。

互联网后台报警 警方起获罪证

当时一家互联网平台在后台巡查时,发现一名男子舒某向未成年人索要身体隐私部位的照片和视频,于是立刻向公安机关报案。

公安机关起获了舒某的电脑和存储设备,并在其中发现了40多名未成年人的私密照片和视频。这些证据显示,舒某索要照片、视频的行为,已经长达3年之久。但在这3年里,没有一名被害人报案。

这40多个孩子和他们的家长为什么不报案呢?

当民警和检察官走遍全国,找到了其中一些被害人时,终于有了答案。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助理田然表示:有很多孩子可能到后来也不知道对方是犯罪行为,有一部分受害人,是通过这种方式被迫继续提供自己的信息和照片,还有一部分家长意识到这可能是违法犯罪行为,但是他是出于这种涉及孩子隐私的羞耻感。

舒某与被害人的聊天记录显示,一旦对方将照片

发给舒某,就正式落入了他的圈套。之后,舒某还会要求对方拍摄他指定的身体部位,或是他要求的动作。而一旦被害人犹豫或拒绝,舒某就会开始威胁对方。

面对这些威胁,只有10岁的孩子并不知道该怎么办,他们不敢把自己的遭遇告诉父母,也害怕自己的私密照片被公布甚至传播,他们只能继续听舒某的话,继续完成舒某的下一个指令。也有一些孩子把经历告诉了父母,或是父母主动发现了孩子的

遭遇。但是,这些家长在震惊与愤怒之余,也仅仅是切断了孩子与舒某的联系,并没有报警。

检察机关认为,舒某利用网络,诱骗40多名未成年人发送隐私部位的照片、视频,甚至发送侮辱淫秽的语言,对儿童的人格尊严和心理健康造成了严重侵害。

2023年9月,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指控被告人舒某犯猥亵儿童罪,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男子情节恶劣 检察机关建议顶格量刑

记者从检察机关得到消息,舒某这起案件已经在今年3月上旬开庭审理,舒某犯罪情节恶劣,检察机关建议按照这一罪名的量刑标准,顶格量刑有期徒刑15年。检察官在办理这起案件时,遇到的最大难题就是取证难。3年时间,40多名孩子受侵害,却没有一个孩子家长报警。

但是,家长选择沉默就真的能够保护孩子吗?这样一类针对未成年人的新型网络犯罪,我国的相关法

律有哪些规定呢?

中国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副教授郭旨龙表示,这些罪名原来的实施方式都是以物理性的接触为主。现在随着网络技术的发达和普及,隔空就可以实施,不需要进行物理性的接触,他们以网络的方式进行沟通,让被害人去实施相关的拍摄、录制、上传、传播的行为。

法学专家认为,犯罪分子在网络上对未成年人实施侵害,虽然不存在身体接

触,但是同样会对儿童的人格尊严和心理健康造成严重侵害。

中国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副教授郭旨龙介绍,相当于将她的私密图像控制在自己手里,对被害人发出各种难以反抗的指令和要求,这相当于在支配被害人采取一些她不愿意采取的行为,也就违反了她的主体性,侵犯了她的人格尊严。

法学专家认为,此类犯罪行为不但具有严重的危

害性,而且隐蔽性极强,对于未成年人来说难以分辨。

法学专家还提到,基于网络实施的侵害行为,危害后果持续的时间会更长。由于网络空间内的数据储存机制,犯罪行为实施期间所产生的视听资料,如裸照、裸聊视频等,留存记录相对简便,一旦行为人在网络空间中传播这些视频、图片,不良影响将会被无限放大,而且,网络数据资料快速复制后也难以从技术上予以根除。

防范隔空侵害 如何织密守护网

在这起案件的办理过程中,民警和检察官用了一年的时间,奔赴全国各地,找到一个又一个被侵害的孩子,搜集到了舒某犯罪的关键证据。

根据最高检发布的数据,近年来,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总体呈上升态势。2020年至2022年,检察机关起诉涉嫌利用电信网络侵害未成年人犯罪7761人。起诉“隔空猥亵”“线上联系、线下性侵”等犯罪占性侵未成年人犯罪近六分之一。2023年,最高检发布了关于“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综合履职”的典型案例,在这类新型犯罪中,被害人多数是不满14周岁的未成年人。心理学家认为,10岁左右这个年龄段的孩子有着较强的交往需要和好奇心,因此更容易被犯罪

分子利用并实施犯罪。

武汉大学心理学系教授喻丰表示,孩子有社会性的需求,网络的便捷性可能会让他有一些寻找社会性需求的渠道,在此基础上他还需要私密。因为未成年人在发展自己社会性的时候,尤其要形成自我认同,我到底是一个什么样子的人,这里面就会有很多的话需要倾诉。

心理学家提到,网络社交具有匿名性、神秘性,能够带给孩子愉悦的感受。同时,这个年龄段的孩子又是单纯、真诚的,他们很难识别出对方的真实身份和用意,极易被诱骗。

记者还了解到,一名受伤害的女孩得知被侵害后,告诉了家长,没想到被家长打了一巴掌。专家学者认为,家长应理性看待,这不利于孩子身心发展。

平台要加强监管 还要加以约束

在这些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网络平台是不容忽视的存在。那么,网络平台是否存在监管漏洞呢?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陈永生告诉记者,“因为未成年人的认知能力不足,所以对未成年人网络上的交流,平台应该承担更加严格的审查责任。譬如发现未成年人把自己的隐私信息发送给他人的话,我觉得平台应该进行提醒,尤其是有

些非常私密的图片或者视频发送给他人,或者暴露非常敏感的部位聊天的话,我觉得平台有必要中断信息的传输,甚至有必要的话,主动地向公安机关报案。”

今年1月1日,《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正式施行。这是我国出台的第一部专门性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综合立法。

《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网络服务提供者发现未成年人私密信息或者未成年人通过网络发布的个人

省新闻道德委举报电话
0591-87275327